

证券代码：002250 证券简称：联化科技 公告编号：2016—045

联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文件反馈意见落实补充回复说明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联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6年1月29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反馈意见通知书》（153706号，以下简称“反馈意见”）。2016年3月12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文件反馈意见落实情况的说明》，并于两个工作日内向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审查部门报送了反馈意见回复材料。

公司及相关中介机构对反馈意见部分问题进行了补充更新，具体内容详见2016年4月2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刊登的《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文件反馈意见落实补充回复》，公司已于两个工作日内将上述反馈意见回复修订材料及时报送了中国证监会。

现公司及相关中介机构对反馈意见部分问题进行了进一步补充更新，具体内容详见2016年7月4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上刊登的《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文件反馈意见落实补充回复》，公司将按照要求将上述反馈意见回复修订材料及时报中国证监会。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能否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仍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中国证监会审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联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七月四日